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带有强调事项段的 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麒盛科技”或“公司”)2024 年度出具了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天健审〔2025〕5982 号)。公司董事会现就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影响消除情况说明如下:

一、2024 年度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如 2024 年度审计报告所述: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五(三)所述,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麒盛科技对上海舒福德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94,786,694.34 元,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20,263,507.40 元,上海舒福德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净资产为-69,796,162.55 元(未经审计)。基于上海舒福德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的财务状况,麒盛科技公司评估认为其偿付能力较弱,相关应收款项面临损失风险,故对该等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7,050,201.74 元,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6,786,694.34 元,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0,263,507.40 元。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消除 2024 年度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具体措施

2025 年麒盛科技向上海舒福德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舒福德”)销售的电动床、床垫等产品金额为 6,024.80 万元,为保障货款回收,公司与上海舒福德管理层沟通,自 2025 年 5 月起,上海舒福德相关负责人每日发送资金报告至公司财务总监,公司财务总监能够及时监控上海舒福德资金状况并进行催收;自 2025 年 4 月起,应收账款账期严格控制在 120 天内,若发生逾期公司将立刻停止发货,并对欠款采取有效的措施催收;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唐国海协助上海舒福德筹措资金,以提供增信措施、借款等多种形式增强上海舒福德的资金能力。

采取上述措施后,截至 2025 年末,公司本年度已收到上海舒福德支付的款项 4,123.06 万元,其中货款为 3,776.55 万元、物流等相关费用为 346.51 万元,

上述款项已覆盖 2025 年 1 月至 8 月双方的交易额；2026 年初截至本专项说明出具日，公司已收到上海舒福德支付的款项 2,146.09 万元，上述款项已覆盖 2025 年 9 月至 11 月双方的交易额；截至本专项说明出具日，公司与上海舒福德 2025 年度的业务回款已经控制在约定账期内。对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形成的应收取的款项，公司仍在积极与上海舒福德沟通还款方案。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上海舒福德应收账款余额为 12,049.26 万元，其中 2025 年 9-12 月产生的应收账款为 2,573.29 万元，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049.26 万元；公司对上海舒福德其他应收款余额 2,094.01 万元，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094.01 万元；公司基于上海舒福德的财务状况，评估认为其偿付能力较弱，针对上海舒福德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综上所述，公司已针对上海舒福德采取监控及催收措施有效遏制上海舒福德逾期应收款的进一步扩大，且公司 2025 年末考虑上海舒福德财务状况已对其应收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影响已经消除。

特此说明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8 日